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股票代碼2385）

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2段69號

電　　話：(02)6626-6788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 15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6 ~ 17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 78
（一） 公司沿革	1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 ~ 2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 ~ 3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 ~ 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 ~ 65
（七） 關係人交易	65 ~ 67
（八） 質押之資產	6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8
(十二)其他	68 ~ 7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76
(十四)部門資訊	77 ~ 78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許崑泰

中華民國107年3月9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787 號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群光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光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群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關鍵查核事項—發貨倉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收入內容，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及六(二十三)。

群光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兩類。其中，發貨倉銷貨收入係於客戶提貨時(移轉風險與報酬)始認列收入。群光集團根據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之報表及其他相關資訊，確認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並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

因群光集團之發貨倉遍布多個地區，且上述收入之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群光集團與其客戶定期對帳之內部控制。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已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追查回函或盤點觀察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不符之重大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已適當調整入帳。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與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五(二)及六(七)。

群光集團之主要存貨為各類鍵盤、滑鼠、電源供應器、鏡頭模組等電子零組件及其他電子產品，存貨價值受市場需求而波動且產品技術變化快速，故存貨產生跌價損失的風險較高，由於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會計政策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定及產業特性，檢視管理階層評價程序之合理性，包含決定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管理階層所使用銷售費用率是否適當及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判斷是否合理，並比較財務報導期間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報表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選樣測試關鍵參數，包含所使用之存貨售價或進貨價格等資料來源，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淨變現價值與其政策一致，並重新計算各項存貨料號應計提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群光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1,334,746 仟元及 1,361,720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98%及 2.12%；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786,115 仟元及 2,739,798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56%及 3.56%。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pwc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9 日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79,941	4	$ 3,076,607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12,311	1	237,458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6,734,294	10	4,321,515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842,816	1	667,23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8,060,476	27	18,890,909	2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25,997	-	473,67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503,149	1	446,761	1
130X	存貨	六(七)	12,458,261	18	10,294,196	16
1410	預付款項		1,401,826	2	1,248,50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1,723	-	165,6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470,794	64	39,822,492	6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83,509	1	1,388,312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2,266,656	4	1,836,330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45,719	-	837,95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13,554,882	20	13,495,266	2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5,517,981	8	5,547,494	9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249,404	1	255,1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162,296	-	147,97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1,303,139	2	966,81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983,586	36	24,475,284	38
1XXX	**資產總計**		$ 67,454,380	100	$ 64,297,776	100

（續次頁）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4,246,383	6	$ 2,101,177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488,548	1	93,327	-
2150	應付票據		2,187	-	6,819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四)	20,737,567	31	20,182,530	3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82,419	1	605,39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	9,125,867	14	8,481,776	1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64,325	2	1,329,482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26,178	-	264,26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6,873,474	55	33,064,768	5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及八	1,831,281	3	2,352,377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230,809	-	121,91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3,421	-	233,78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05,511	3	2,708,075	4
2XXX	**負債總計**		39,178,985	58	35,772,843	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7,206,051	11	7,120,820	11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00	資本公積		5,136,660	8	4,629,152	7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15,046	6	3,861,939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3,524	1	951,48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九)	9,144,208	13	8,049,113	13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400	其他權益		(1,824,687)	(3)	63,660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及八	(517,165)	(1)	(517,165)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3,793,637	35	24,159,007	37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4,481,758	7	4,365,926	7
3XXX	**權益總計**		28,275,395	42	28,524,933	4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454,380	100	$ 64,297,77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呂進宗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年度 金額	%	105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78,155,686	100	$ 77,018,0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六)(二十七)及七	(64,701,349)	(83)	(63,500,611)	(82)
5900	**營業毛利**		13,454,337	17	13,517,449	18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3,544,903)	(5)	(3,679,579)	(5)
6200	管理費用		(2,390,500)	(3)	(2,498,96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49,604)	(3)	(2,310,824)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885,007)	(11)	(8,489,372)	(11)
6900	**營業利益**		4,569,330	6	5,028,077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780,659	1	591,92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969,738	1	(49,84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	(104,700)	-	(77,98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125,008)	-	(132,81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20,689	2	331,284	-
7900	**稅前淨利**		6,090,019	8	5,359,361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1,217,803)	(2)	(1,050,290)	(1)
8200	**本期淨利**		$ 4,872,216	6	$ 4,309,071	6

（續次頁）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年度 金額	%	105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23,363)	-	($ 26,861)	-
8312	重估增值	六(九)	-	-	1,473,052	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15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84,77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3,363)	-	1,361,266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0,924)	(1)	(1,466,409)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64,999)	(2)	1,113,482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984)	-	(28,83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379,907)	(3)	(381,76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403,270)	(3)	$ 979,50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68,946	3	$ 5,288,577	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021,529	5	$ 3,531,068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850,687	1	$ 778,003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13,156	3	$ 4,526,727	6
8720	非控制權益		$ 355,790	-	$ 761,850	1
	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92		$ 5.2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84		$ 5.1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呂進宗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重估增值	庫藏股票	總計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7,038,101	$ 4,090,426	$ 3,477,140	$433,524	$ 8,591,961	$ 1,404,049	($ 2,355,538)	$ -	($311,277)	$ 22,368,386	$ 3,836,131	$ 26,204,517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86,493)	(3,596)	-	-	-	(90,089)	-	(90,089)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7,038,101	4,090,426	3,477,140	433,524	8,505,468	1,400,453	(2,355,538)	-	(311,277)	22,278,297	3,836,131	26,114,428	
104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4,799	-	(384,799)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17,964	(517,964)	-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35,191	-	-	-	(35,191)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026,383)	-	-	-	-	(3,026,383)	-	(3,026,383)	
員工股票酬勞		47,528	327,472	-	-	-	-	-	-	-	375,000	-	375,000	
本期合併淨利		-	-	-	-	3,531,068	-	-	-	-	3,531,068	778,003	4,309,0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九)(二十二)	-	-	-	-	(23,086)	(1,345,442)	975,908	1,388,279	-	995,659	(16,153)	979,506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205,888)	(205,888)	-	(205,888)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58,276	-	-	-	-	-	-	-	158,276	-	158,276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1,848	-	-	-	-	-	-	-	11,848	(11,848)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0,284	-	-	-	-	-	-	-	40,284	190,669	230,9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846	-	-	-	-	-	-	-	846	-	846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		-	-	-	-	-	-	-	-	-	-	(438,376)	(438,376)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7,500	27,500	
12月31日餘額		$ 7,120,820	$ 4,629,152	$ 3,861,939	$951,488	$ 8,049,113	$ 55,011	($ 1,379,630)	$ 1,388,279	($517,165)	$ 24,159,007	$ 4,365,926	$ 28,524,933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7,120,820	$ 4,629,152	$ 3,861,939	$951,488	$ 8,049,113	$ 55,011	($ 1,379,630)	$ 1,388,279	($517,165)	$ 24,159,007	$ 4,365,926	$ 28,524,933	
105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53,107	-	(353,107)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517,964)	517,964	-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35,712	-	-	-	(35,71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035,553)	-	-	-	-	(3,035,553)	-	(3,035,553)	
員工股票酬勞		49,519	310,481	-	-	-	-	-	-	-	360,000	-	360,000	
本期合併淨利		-	-	-	-	4,021,529	-	-	-	-	4,021,529	850,687	4,872,2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二)	-	-	-	-	(20,026)	(1,064,485)	(823,862)	-	-	(1,908,373)	(494,897)	(2,403,270)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57,218	-	-	-	-	-	-	-	157,218	-	157,218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7	-	-	-	-	-	-	-	7	(7)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11,028	-	-	-	-	-	-	-	111,028	335,297	446,3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71,229)	-	-	-	-	-	-	-	(71,229)	-	(71,229)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		-	-	-	-	-	-	-	-	-	-	(570,579)	(570,579)	
其他(逾期未領股利)		-	3	-	-	-	-	-	-	-	3	-	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4,669)	(4,669)	
12月31日餘額		$ 7,206,051	$ 5,136,660	$ 4,215,046	$433,524	$ 9,144,208	($ 1,009,474)	($ 2,203,492)	$ 1,388,279	($517,165)	$ 23,793,637	$ 4,481,758	$ 28,275,39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呂進宗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090,019	$ 5,359,3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九)(二十六)	1,969,888	2,002,57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六)	71,006	76,757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	六(二十六)	56,895	92,252
長期預付租金費用	六(十二)(二十六)	8,281	8,757
呆帳(回升利益)提列數		(7,620)	9,58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八)	104,700	77,98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八)	51,951	106,379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38,665)	(34,953)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186,211)	(196,7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六(二)(二十五)	949,378	304,3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八)	125,008	132,81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八)	(776,36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五)	(30,484)	(19,829)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387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五)	(654,696)	(1,087,64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五)	-	1,403,57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二十五)	96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六(十)(二十五)	(51,78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729,010)	(118,416)
應收票據		(175,581)	(400,779)
應收帳款		838,053	(826,5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7,679	(144,237)
其他應收款		(39,103)	(60,346)
存貨		(2,164,065)	(880,615)
預付款項		(153,324)	(275,821)
其他流動資產		(25,441)	(25,5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632)	(9,479)
應付帳款		555,037	1,594,33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2,975)	105,144
其他應付款		1,350,540	1,279,772
其他流動負債		(38,085)	(9,4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723)	1,2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106,765	8,465,856
收取之利息		39,314	34,456
收取之股利		186,211	197,808
支付之利息		(104,720)	(78,611)
支付之所得稅		(888,393)	(815,4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39,177	7,804,040

(續次頁)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政府補助款收入		$ -	$ 19,76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39,351	1,746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37,027)	(3,294,63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751,917	3,927,233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4,605)	(955,981)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69,211	35,26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9,814)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0,45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2,364,589)	(2,433,7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375	152,096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588)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70,529)	(62,86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53,086)	(154,40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5,675)	186,1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71,605)	(2,579,3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145,206	(372,039)
舉借長期借款		401,853	2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74,381)	(320,0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141,171	-
非控制權益變動		(4,669)	27,500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		(570,579)	(438,376)
支付現金股利		(2,878,335)	(2,868,10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05,888)
處分逾期未領股利		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39,731)	(3,916,910)
匯率影響數		(624,507)	(580,7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96,666)	727,0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076,607	2,349,5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679,941	$ 3,076,60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呂進宗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2年2月設立，並於民國72年3月開始營業。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8年1月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鍵盤、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其他電腦資訊相關週邊設備、軟體及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7年3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 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受影響項目	民國106年適用IFRSs金額	版本升級影響金額	民國107年適用IFRSs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12,311	$ 3,352,971	$ 3,765,2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734,294	(6,734,29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381,323	3,381,3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178,876	2,178,8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509	(883,50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17,411	917,4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66,656	(2,266,656)	-
資產影響總計	$ 10,296,770	($ 53,878)	$ 10,242,892
保留盈餘	13,792,778	860,203	14,652,981
其他權益	(1,824,687)	(905,391)	(2,730,078)
非控制權益	4,481,758	(8,690)	4,473,068
權益影響總計	16,449,849	(53,878)	16,395,971
負債及權益影響總計	$ 16,449,849	($ 53,878)	$ 16,395,971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

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hicony Overseas Inc. (COI)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經營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00%	100.00%	
"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有康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100.00%	100.00%	
"	Hipro Overseas (BVI) Inc.(HOI)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經營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00%	100.00%	
"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高效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展達公司)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數位用通訊設備	42.69%	43.05%	註二
"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CET)	電腦週邊產品之生產與銷售	100.00%	100.00%	
"	Chicony Global Inc.(CGI)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能)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其他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器材、照明燈具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	47.85%	48.94%	註二
"	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好而優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50.25%	50.25%	註九

(1)列入COI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Chicony America Inc. (CAI)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100.00%	100.00%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群光東莞)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 (Mao-Feng)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00%	100.00%	註八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群光蘇州)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註七
Global Faith Inc. (廣信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60.00%	60.00%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Real Young Electronics Co., Ltd. (Real Young)	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進出口買賣及相關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茂瑞)	生產電子零組件、鍵盤、塑膠製品	100.00%	100.00%	
蘇州茂群電子有限公司(茂群)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60.00%	60.00%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CEZ)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100.00%	100.00%	
蘇州群揚電子有限公司(群揚)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60.00%	60.00%	
Chicony Electronic Japan Co., Ltd (CEJ)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Kuang Mao International Inc.（廣茂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00%	100.00%	
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CAGI)	電子商務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群光重慶)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Hikari Investment GK (Hikari)	一般投資業	99.00%	99.00%	

(2)列入高效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廣盛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群晶公司)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及零售	100.00%	100.00%	

(3)列入群光電能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電源供應器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Chicony Power USA Inc. (CPUS)	電源供應器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研發中心	100.00%	100.00%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WTS)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	78.125%	78.125%	

(4)列入 WTS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WT)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捷光半導體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WTK)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湘火炬)	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勤光)	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5)列入 CPHK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群電東莞)(原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高效東莞))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註三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群電蘇州)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電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00.00%	100.00%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廣盛南昌)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電壓器等	100.00%	100.00%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群電重慶)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電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00.00%	100.00%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群光節能上海)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及安裝	100.00%	100.00%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	100.00%	100.00%	

(6)列入展達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 (Directmax)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XAVi Overseas Ltd. (XAVi)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Systemax Development Ltd. (Systemax)	通訊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 (展達蘇州)	數位用戶迴路傳輸設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00%	100.00%	

(7)列入好而優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GUIDEWAY GLOBAL LIMITED (佳威公司)	從事企業投資	-	100.00%	註六
HAD ERI IOU INTERNATIONAL Co.,LIMITED (好而優香港)	從事企業投資	-	100.00%	註五
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 (好而優薩摩亞)	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及從事企業投資	-	80.70%	註一 註四

註一：民國105年12月31日與COI共同持有57.27%股權。

註二：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超過50%，但符合具有控制能力之條件，故納入合併個體。

註三：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高效東莞)於民國105年7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更名為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群電東莞)。

註四：好而優薩摩亞於民國105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並於民國106年2月完成註銷登記。好而優公司依持股比例取得之清算後剩餘資金計$9,390(美金310仟元)。

註五：好而優香港於民國106年4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股利$66,803 (美金2,201仟元)及退回股款$39(美金1仟元)。嗣後於民國106年5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並於民國106年11月完成註銷登記。

註六：佳威公司於民國106年4月10日及7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股利$119,625(美金3,934仟元)及退回股款$1,514(美金50仟元)。嗣後於民國106年7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並於民國106年9月完成註銷登記。

註七：群光蘇州於民國106年6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股利予Mao-Feng，金額計人民幣20,000仟元。

註八：Mao-Feng於民國106年7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股利予COI，金額計美金2,380仟元。

註九：好而優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5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之程序，並於民國107年1月24日完成解散登記。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4,481,758及$4,365,926，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6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非控制權益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5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群光電能	台灣	$ 3,911,459	52.15%	$ 3,627,962	51.06%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群光電能 106年12月31日	群光電能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560,484	$ 15,883,208
非流動資產	3,846,608	3,580,227
流動負債	(12,679,961)	(12,135,838)
非流動負債	(180,650)	(175,769)
淨資產總額	$ 7,546,481	$ 7,151,828

綜合損益表

	群光電能 106年度	群光電能 105年度
收入	$ 27,874,928	$ 27,419,463
稅前淨利	1,934,691	1,711,012
所得稅費用	(372,453)	(373,981)
本期淨利	1,562,238	1,337,03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7,359)	(94,3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94,879	$ 1,242,6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456)	($ 8,00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533,135	$ 430,786

現金流量表

	群光電能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466,208	$ 2,435,2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58,254)	(79,67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3,347)	(2,083,03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464	(73,6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7,071	198,8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1,718	712,8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58,789	$ 911,718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

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金融資產與負債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1.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

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當本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

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房屋及建築為 20~55 年、機器設備及試驗設備為 1~10 年、模具設備為 1~5 年，其他設備為 1~20 年。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無形資產

1. 商標及特許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特許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4.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專門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4~14 年。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

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一)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得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二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腦週邊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三十)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三十一)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

(三十二)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三十三)會計政策變動

自民國 105 年度第四季起，本集團改變對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其後續衡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

新會計政策可提供投資性不動產較攸關之價值資訊，本集團追溯適用該項會計政策並調整前期合併財務報告受影響之項目。此會計變動對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項目及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 -	$ 1,374,494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	$ 23,116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 -	$ 84,773
其他權益增加	$ -	$ 1,381,547
未分配盈餘減少	$ -	($ 68,710)
	106年度	105年度
折舊費用減少(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	$ 17,783
本期淨利增加	$ -	$ 17,783
基本每股盈餘增加（元）	$ -	$ 0.03
稀釋每股盈餘增加（元）	$ -	$ 0.0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

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集團將於財務報告認列減損損失，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決定該資產後續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為土地、建築物，其公允價值係委託外部估價師運用其專業判斷決定，故可能因專家之判斷變動而影響公允價值之衡量。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餘額為$12,458,261。

3.投資性不動產之評價

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透過外部專家以收益法進行評價，其涉及出租率、租金成長率、折現率等重要假設，且該假設亦受市場景氣及需求等因素影響，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餘額為$5,517,98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8,966	$ 32,25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013,715	2,545,486
定期存款	627,260	498,865
合計	$ 2,679,941	$ 3,076,607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流動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11,117	$ 200,715
匯率交換合約	1,194	36,743
	$ 412,311	$ 237,45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86,793	$ 93,327
匯率交換合約	1,755	-
	$ 488,548	$ 93,327

1.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損失分別為($949,378)及($304,315)。

2.有關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仟元)	到期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385,000	107.1.4~107.10.16
-賣人民幣買美金	USD	50,025	107.1.31~107.7.31
-賣美金買人民幣	USD	315,180	107.1.3~107.12.4
匯率交換合約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34,700	107.1.3~107.12.27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仟元)	到期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美金買新台幣	USD	106,000	106.2.2~106.6.27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533,000	106.1.26~107.1.4
-賣人民幣買美金	USD	15,000	106.5.4~106.12.4
-賣美金買人民幣	USD	55,000	106.12.4~107.7.31
匯率交換合約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73,000	106.1.3~106.3.3

(1)遠期外匯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預購(售)各項外幣之遠期交易，並未適用避險會計。

(2)匯率交換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匯率交換合約，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用避險會計。

3.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民國97年發生全球金融風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50段(c)規定，於民國97年7月24日手存有價證券計$1,085,404及後續買入同類有價證券計$95,477，合計$1,180,881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1)上開重分類資產尚未除列部位之餘額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公允價值
上市公司股票	$ 182,318	$ 174,774

(2)民國97年7月24日重分類資產之相關公允價值變動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市公司股票	$ 7,544	($ 23,575)

民國105年度以前累計認列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利益之金額為$131,612。

(3)上述上市公司股票，如不於民國97年7月24日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應認列公允價值變動利益(損失)於當期損益之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上市公司股票	$ 7,544	($ 23,575)

4.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441,226	$ 6,112,238
興櫃公司股票	114,029	20,809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13,691	269,614
受益憑證	76,344	127,867
小計	9,945,290	6,530,528
評價調整	(3,076,098)	(2,035,713)
累計減損	(134,898)	(173,300)
合計	$ 6,734,294	$ 4,321,515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81,850	$ 1,469,350
受益憑證	472,340	565,029
小計	1,754,190	2,034,379
評價調整	359,594	584,208
累計減損	(1,230,275)	(1,230,275)
合計	$ 883,509	$ 1,388,312

1.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私募之股票，於閉鎖期間內不得轉讓。該等私募股票之續後評價，本集團係基於相同但未受

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該等私募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民國 106 年 4 月補辦公開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上市櫃普通股相同，故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計$187,500。

2. 本集團持有之部分興櫃公司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將原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興櫃公司股票。
3. 本集團持有之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上市櫃公司股票。
4.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益(損)之金額分別為($608,973)及$795,792，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656,026)及($1,085,885)。
5.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部份股票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1,365,173 及$1,403,575。
6.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發行者皆為上市(櫃)公司，且該上(市)櫃公司之財務狀況良好，符合本集團信用評等標準。
7.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就持有之債務工具並無認列利息收入。
8.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62,504	$ 1,577,929
受益憑證	677,947	332,196
減：累計減損	(73,795)	(73,795)
合計	$ 2,266,656	$ 1,836,330

1. 本集團持有之上述公司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出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 本集團經評估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於以往年度已認列減損損失均為$73,795。
4.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8,162,030	$ 19,000,745
減：備抵呆帳	(101,554)	(109,836)
	$ 18,060,476	$ 18,890,909

1.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2. 有關本集團應收帳款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3。

(六)金融資產移轉

1.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上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而開立之保證票據請詳附註九(二)。

2.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玉山銀行	$ 435,037	$ 435,037	$ 447,000	$ 391,274	1.98%~2.03%
大眾銀行	329,832	329,832	476,800	295,318	2.00%~2.43%
	$ 764,869	$ 764,869	$ 923,800	$ 686,592	

	105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台新銀行	$ 113,564	$ 113,564	$ 386,820	$ 87,035	2.35%~2.56%
大眾銀行	254,805	254,805	515,760	222,773	1.55%~1.98%
	$ 368,369	$ 368,369	$ 902,580	$ 309,808	

(七)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226,263	($ 452,092)	$ 4,774,171
在製品	2,017,507	(210,128)	1,807,379
製成品	6,210,497	(620,739)	5,589,758
在途存貨	286,953	-	286,953
合計	$ 13,741,220	($ 1,282,959)	$ 12,458,261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858,232	($ 335,138)	$ 3,523,094
在製品	2,045,832	(206,399)	1,839,433
製成品	5,236,040	(627,037)	4,609,003
在途存貨	322,666	-	322,666
合計	$ 11,462,770	($ 1,168,574)	$ 10,294,196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4,138,219	$ 62,980,407
跌價損失	578,202	520,526
其他	(15,072)	(322)
	$ 64,701,349	$ 63,500,611

存貨相關利益主係下腳收入及存貨盤盈。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鉅公司)	$ -	$ 771,252
天佳投資有限公司(天佳公司)	45,719	66,698
	$ 45,719	$ 837,950

2.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新鉅公司	($ 108,013)	($ 120,918)
天佳公司	(16,995)	(11,896)
	($ 125,008)	($ 132,814)

上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天佳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該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同期間財務報告作評價。

3.關聯企業

(1)新鉅公司於民國106年5月22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致使本集團持股比率由22.38%下降至17.76%，嗣後該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3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改選，致使本集團董事席次由三席減少至一席，因此，本集團自民國106年10月31日對其喪失重大影響力，將其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產生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776,362，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2)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45,719及$66,698。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6,995)	($ 11,896)
其他綜合益(損)(稅後淨額)	(3,984)	(4,722)
本期綜合益(損)總額	($ 20,979)	($ 16,618)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1,353,790	$7,011,926	$6,858,863	$5,571,793	$1,906,483	$ 491,461	$3,493,181	$ 26,687,4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77,770)	(3,336,988)	(4,349,837)	(1,471,628)	-	(2,456,008)	(13,192,231)
	$ 1,353,790	$ 5,434,156	$ 3,521,875	$ 1,221,956	$ 434,855	$ 491,461	$ 1,037,173	$ 13,495,266
106年								
1月1日	$1,353,790	$5,434,156	$3,521,875	$1,221,956	$ 434,855	$ 491,461	$1,037,173	$ 13,495,266
增添	-	48,581	476,710	375,324	211,644	437,584	468,317	2,018,160
處分	- (	373) (	50,080) (	63,716) (	3,029) (	27,900) (	17,793) (	162,891)
重分類	-	-	120,916	197,530	36,647 (	188,668)	99,557	265,982
折舊費用	- (	248,080) (	615,472) (	518,391) (	191,123)	- (	396,822) (	1,969,888)
淨兌換差額	(3,406)	(33,098)	(30,419)	(8,470)	(4,337)	(2,030)	(9,987)	(91,747)
12月31日	$ 1,350,384	$ 5,201,186	$3,423,530	$1,204,233	$ 484,657	$ 710,447	$1,180,445	$ 13,554,882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1,350,384	$7,008,820	$6,965,235	$5,468,324	$2,084,777	$ 710,447	$3,793,133	$ 27,381,12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07,634)	(3,541,705)	(4,264,091)	(1,600,120)	-	(2,612,688)	(13,826,238)
	$ 1,350,384	$ 5,201,186	$ 3,423,530	$ 1,204,233	$ 484,657	$ 710,447	$ 1,180,445	$ 13,554,882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2,085,279	$ 4,802,940	$ 6,609,336	$ 5,429,217	$ 1,972,456	$ 3,439,681	$ 3,475,504	$ 27,814,41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35,442)	(3,086,944)	(4,013,734)	(1,383,707)	-	(2,433,104)	(12,352,931)
	$ 2,085,279	$ 3,367,498	$ 3,522,392	$ 1,415,483	$ 588,749	$ 3,439,681	$ 1,042,400	$ 15,461,482
105年								
1月1日	$2,085,279	$3,367,498	$3,522,392	$1,415,483	$ 588,749	$3,439,681	$1,042,400	$ 15,461,482
增添	14,181	51,209	504,939	521,189	75,028	1,415,909	313,158	2,895,613
處分	-	-	(8,107)	(97,622)	(1,646)	-	(24,892)	(132,267)
重分類	(745,156)	2,518,813	154,615	153,881	40,903	(4,308,495)	206,336	(1,979,103)
折舊費用	-	(217,758)	(589,709)	(626,211)	(207,376)	-	(361,523)	(2,002,577)
淨兌換差額	(514)	(285,606)	(62,255)	(144,764)	(60,803)	(55,634)	(138,306)	(747,882)
12月31日	$ 1,353,790	$ 5,434,156	$ 3,521,875	$ 1,221,956	$ 434,855	$ 491,461	$ 1,037,173	$ 13,495,266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1,353,790	$7,011,926	$6,858,863	$5,571,793	$1,906,483	$ 491,461	$3,493,181	$ 26,687,4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77,770)	(3,336,988)	(4,349,837)	(1,471,628)	-	(2,456,008)	(13,192,231)
	$ 1,353,790	$ 5,434,156	$ 3,521,875	$ 1,221,956	$ 434,855	$ 491,461	$ 1,037,173	$ 13,495,266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6年度	105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5,886	$ 27,699
資本化利率區間	0.96%~2.04%	1.32%~2.28%

2.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本集團位於新北市三重區之土地及群光總部大樓，於民國105年第四季完工啟用，除部分樓層供本公司使用外，亦出租予關係人及外部第三人使用，空出之舊大樓(坐落五股區)亦同，故自「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在建工程」共計$2,186,566(原帳面價值)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4.為即時反應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前述不動產於民國105年第四季轉換為按公允價值列報之投資性不動產時，已依公允價值重估價規定處理，重估價增值金額計$1,473,052，本公司已於用途改變日提列其他綜合損益—重估增值，減除重估價時提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106,529，並加回以前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價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21,756，餘額計$1,388,279增加股東權益中之重估增值。

(十)投資性不動產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5,547,494	$ 1,855,650
增添－源自後續取得	588	-
重分類	-	3,659,618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51,789	-
淨兌換差額	(81,890)	32,226
12月31日	$ 5,517,981	$ 5,547,494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34,039	$ 123,68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61,999	$ 46,186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36,561	$ 9,057

2.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基礎：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為辦公大樓之土地及建物，辦公大樓坐落於東京市區、新北市三重區及五股區，主要用以出租賺取租金收入，租金期間約為一至七年。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相關假設說明如下：

(1)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之所在地、估價方法、估價事務所、估價師姓名及估價日期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標的	總部大樓	五股大樓	新川大樓
所在地	新北市三重區	新北市五股區	日本東京
估價方式	收益法	收益法	收益法
估價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
估價師	鐘少佑	鄭惟元	鐘少佑
估價基準日	106年11月30日(註)	106年11月30日(註)	106年11月30日(註)

	105年12月31日		
標的	總部大樓	五股大樓	新川大樓
所在地	新北市三重區	新北市五股區	日本東京
估價方式	收益法	收益法	收益法
估價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	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
估價師	鐘少佑	鐘少佑	鐘少佑
估價基準日	105年11月30日(註)	105年11月30日(註)	105年11月30日(註)

註：已取得估價師就原估價報告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有效性聲明。

(2)本集團持有之辦公大樓(包含停車場)使用收益法中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評估公允價值。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區分已出租及尚未出租,前者採用契約租金計算,後者採用市場價格，同時考慮相似標的之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納入閒置損失、裝修抵減損失等因素，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用、重置提撥費及代理費用攤提等，係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3)本集團持有之辦公大樓(含停車位)於近一年之平均出租率、過去收益數額之變動狀態、當地租金及相似標的租金比較等相關資訊請詳下表。

	本案推估租金（元/坪/月）	當地或與市場相似比較標的	平均出租率	收益數額
106年度				
總部辦公大樓	$521~$1,000	與推估租金相當	4.05%	$12,845
五股辦公大樓	$291~$713	與推估租金相當	25%	-
新川大樓	$2,165~$6,496	與推估租金相當	100%	121,194
105年度				
總部辦公大樓	$521~$1,025	與推估租金相當	3.24%	$ 751
五股辦公大樓	$252~$684	與推估租金相當	-	-
新川大樓	$2,374~$7,122	與推估租金相當	100%	122,932

(4)租金成長率及折現率區間請詳下表。租金成長率係考量租賃契約及實際市場狀況進行評估。折現率係以風險溢酬法進行評估，即考慮最具一般財貨之投資報酬率為基準，採用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三碼(目前為1.845%)，並就探勘標的之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難易程度加以決定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總部大樓	五股大樓	新川大樓	總部大樓	五股大樓	新川大樓
租金成長率	1.00%	0.50%	1.00%	1.00%	0.50%	1.00%
折現率	3.75%	4.05%	4.10%	3.75%	4.05%	4.10%

3.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4.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情形：無此情形。

5.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六)及八之說明。

(十一)無形資產

	商標及特許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4,766	$ 199,885	$ 142,637	$ 68,772	$ 436,060
累計攤銷	(13,327)	(131,197)	-	(36,393)	(180,917)
	$ 11,439	$ 68,688	$ 142,637	$ 32,379	$ 255,143
106年					
1月1日	$ 11,439	$ 68,688	$ 142,637	$ 32,379	$ 255,143
單獨取得	15,140	54,912	-	477	70,529
處分-成本	(1,612)	(4,561)	-	-	(6,173)
處分-累計攤銷	1,612	4,561	-	-	6,173
減損損失	-	-	(96)	-	(96)
重分類	-	1,282	-	-	1,282
攤銷費用	(12,289)	(52,279)	-	(6,438)	(71,006)
淨兌換差額	-	381	(5,929)	(900)	(6,448)
12月31日	$ 14,290	$ 72,984	$ 136,612	$ 25,518	$ 249,404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38,294	$ 251,452	$ 136,612	$ 66,494	$ 492,852
累計攤銷	(24,004)	(178,468)	-	(40,976)	(243,448)
	$ 14,290	$ 72,984	$ 136,612	$ 25,518	$ 249,404

	商標及特許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5,221	$ 179,168	$ 149,706	$ 68,056	$ 422,151
累計攤銷	(11,660)	(116,221)	-	(31,152)	(159,033)
	$ 13,561	$ 62,947	$ 149,706	$ 36,904	$ 263,118
105年					
1月1日	$ 13,561	$ 62,947	$ 149,706	$ 36,904	$ 263,118
單獨取得	9,673	53,187	-	-	62,860
處分-成本	(10,098)	(47,443)	-	(2,600)	(60,141)
處分-累計攤銷	10,098	47,443	-	1,213	58,754
重分類	-	11,789	-	3,887	15,676
攤銷費用	(11,795)	(58,170)	-	(6,792)	(76,757)
淨兌換差額	-	(1,065)	(7,069)	(233)	(8,367)
12月31日	$ 11,439	$ 68,688	$ 142,637	$ 32,379	$ 255,143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4,766	$ 199,885	$ 142,637	$ 68,772	$ 436,060
累計攤銷	(13,327)	(131,197)	-	(36,393)	(180,917)
	$ 11,439	$ 68,688	$ 142,637	$ 32,379	$ 255,143

1.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3,749	$ 3,215
推銷費用	5,460	1,835
管理費用	15,768	33,689
研究發展費用	46,029	38,018
	$ 71,006	$ 76,757

2.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亞洲	$ 73,540	$ 74,311
美洲	63,072	68,326
	$ 136,612	$ 142,637

3.商譽分攤至按本集團營運部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財務預算中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商譽減損損失分別為$96 及$0。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309,996	$ 321,250
存出保證金	59,929	44,254
預付設備款	657,558	269,568
其他	275,656	331,746
	$ 1,303,139	$ 966,818

1.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分別於重慶特區、江蘇吳江市及廣東東莞市等地區與國土資源局等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皆為50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惟民國103年10月經重慶當地政府與本集團協議，收回重慶特區部分土地使用權並返還相關價款予本集團。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權返還價款累計均為$218,594。上述已支付之土地使用權成本，表列「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8,281及$8,757。

2.群光蘇州、群光重慶及群電重慶等公司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因獎勵投資獲當地政府補助款累計餘額分別為$263,986及$290,334，均已作為土地使用權成本減項。

3.以其他非流動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4,246,383	0.45%~1.10%	-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1,981,177	0.48%~1.20%	-
銀行擔保借款	120,000	1.47%	定期存款
	$ 2,101,177		

1.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因上開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

2.本集團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15,867,296	$ 15,388,418
暫估應付帳款	4,870,271	4,794,112
	$ 20,737,567	$ 20,182,530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行銷補助款	$ 2,867,882	$ 3,096,647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1,735,476	1,494,37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947,492	814,722
應付雜項購置款	820,265	584,952
應付加工費	718,931	614,490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385,725	732,154
其它	1,650,096	1,144,438
	$ 9,125,867	$ 8,481,776

(十六)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甲項)	103.3.20~108.3.20	以自有資金或再融資方式依聯貸合約到期日分期償還	1.60%	-	$ 380,000
星展銀行	106.12.1~108.11.29	按月支付利息，本金屆期償還	0.57%	-	396,489
三井住友銀行(擔保借款)	104.3.13~111.3.12	按月支付利息，本金屆期償還	0.78%	投資性不動產	954,79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6.12.20~107.4.22(註)	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	1.797%	-	100,000
					$ 1,831,28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甲項)	103.3.20~108.3.20	以自有資金或再融資方式依聯貸合約到期日分期償還	1.60%	-	$ 840,000
三井住友銀行	104.12.1~106.12.1	按月支付利息，本金屆期償還	0.66%	-	414,381
三井住友銀行(擔保借款)	104.3.13~111.3.12	按月支付利息，本金屆期償還	0.78%	投資性不動產	997,99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9.20~106.1.20(註)	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	1.797%	-	100,000
					$ 2,352,377

註：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

1.本集團因上開長期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

2.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償還銀行民國 100 年聯貸暨充實營收成長所需之中期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五年，授信總額度計$5,000,000(甲項：$2,000,000，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乙項：$3,000,000，得循環動用；丙項：USD 100,000 仟元，得循環動用；乙、丙項合計不得超過$3,000,000。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對於上述甲項之授信額度已更新為$1,000,000，致授信總額度更新為$4,000,000)。乙、丙項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支借款金額計$380,000，依合約規定分期償還。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在 100%(含)以上；

B.負債比率〔負債/有形淨值〕維持 200%(含)以下；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與攤銷)/利息費用〕維持在 3 倍(含)以上。

D.最低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遞延費用〕維持在$15,000,000 (含)以上。

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本公司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

(2)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應將其依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不得用於購入庫藏股、資本支出、發放現金股利及投資等）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紀錄，對本授信之運用詳為記載。惟管理銀行及各聯合授信銀行對借款人實際運用該款項之行為不負任何監督責任。

(3)本公司如發生營運資金不足之狀況，應以現金增資、股東墊款或其他方式支應之。借款人如以股東墊款方式籌資者，該股東墊款之債權順位應次於聯合授信銀行團就本授信之債權，且借款人應取得墊款股東出具之書面承諾書，同意其墊款之債權順位應次於聯合銀行團就本授信之債權，且其墊款利率不得高於本授信之最低貸款利率。借款人未依合約規定如期清償本金、利息及其他應付之所有款項前，不得清償借款人之股東所為之股東墊款。

(4)本公司之部分合格應收帳款債權，自聯合授信合約簽約日起讓與管理銀行，且合格應收帳款債權加計指定專戶餘額應大於（不含）乙項授信及丙項授信之合計動撥餘額之 45%。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未違反上述條件。

3.群光電能於民國 104 年 10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群光電能充實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期五年，授信總額度計$4,500,000，得於總授信額度內動用美金或新台幣且循環動用。

群光電能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A.流動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B.金融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250%(含)

以下。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折舊+攤銷)/利息費用]：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維持在3倍(含)以上。

D.最低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在$4,000,000(含)以上。

上開各款之財務比率，以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每年核算一次。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自管理銀行通知之次一附息日起至符合財務比率約定之次一繳息日止，就本授信案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餘額，貸款利率之加碼幅度應增加0.125%，但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惟群光電能如未能於下次受檢日完成改善者(以經合格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準)，則視為借款人違反承諾與約定事項財務比率之約定事項。

(2)群光電能於借款合約存續期間，應隨時維持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即合格應收帳款與備償專戶合計數除以本授信動撥餘額，應維持在 50%以上。

上述「授信動撥餘額」係指群光電能該次擬動用之授信金額加計當時已動用未清償之授信本金餘額。

若群光電能之合格應收帳款維持比率無法達成時，應於管理銀行通知後七個銀行營業日內，採取下列措施，使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符合借款合約之約定：

A.提供其他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合格應收帳款；及/或

B.提前清償(不適用借款合約第十六條之約定)；及/或

C.以存(匯)款轉入備償專戶，使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回升至 50%(含)以上。

(3)群光電能依約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六個月之日起至借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止，每三個月計算一次承諾費，於該計算期間內平均動用金額未達可動用額度50%之差額,就該差額依年費率0.1%按季計算承諾費，於每三個月及本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計付予管理銀行，由管理銀行依各授信銀行之參貸比例分配之。

(十七)退休金

1.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74,673)	($ 348,77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4,478	172,3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00,195)	($ 176,420)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348,775)	$ 172,355	($ 176,420)
當期服務成本	(3,049)	-	(3,049)
利息(費用)收入	(4,148)	2,073	(2,075)
	(355,972)	174,428	(181,54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18)	(31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2,611)	-	(12,61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71)	-	(471)
經驗調整	(9,963)	-	(9,963)
	(23,045)	(318)	(23,363)
提撥退休基金	-	4,712	4,712
支付退休金	4,344	(4,344)	-
12月31日餘額	($ 374,673)	$ 174,478	($ 200,19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346,024)	$ 197,690	($ 148,334)
當期服務成本	(3,797)	-	(3,797)
利息(費用)收入	(4,971)	2,868	(2,103)
	(354,792)	200,558	(154,23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503)	(1,50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1,855)	-	(11,85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8,426)	-	(8,426)
經驗調整	(5,077)	-	(5,077)
	(25,358)	(1,503)	(26,861)
提撥退休基金	-	4,675	4,675
支付退休金	31,375	(31,375)	-
12月31日餘額	($ 348,775)	$ 172,355	($ 176,420)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

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125%~1.400%	1.125%~1.4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0%~3.000%	2.500%~3.0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989)	$ 9,333	$ 9,022	($ 8,736)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684)	$ 9,019	$ 8,718	($ 8,44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711。

(7)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9 年~12.7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1,415
1-2年	21,803
2-5年	57,016
5年以上	120,503
	$ 230,737

2.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設立於境外之子公司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職工退休辦法。

(3)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87,523 及$663,842。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群光電能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8.28	4,008仟股	2年	註
"	105.3.16	1,910仟股	"	"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6.3.1	3,555仟股	-	立即既得

註：既得條件：

A.整體營運績效達到下列指標：

(A)合併營業收入較前三年度平均值成長 10%(含)以上。

(B)合併稅後淨利較前三年度平均值成長 10%(含)以上。

(C)股東權益報酬率達 15%(含)以上。

B.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達成既得條件時，得既得股數之比例如下：

既得條件	既得股數之比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之日起滿1個月	獲配股數之40%
105年9月30日	獲配股數之30%
106年9月30日	獲配股數之30%

群光電能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表決權及選舉權等，與群光電能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員工因故辦理離職、退休或資遣時，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退休或資遣之生效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之資格，就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由群光電能依法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3,555	39.83
本期執行認股權	(3,555)	39.83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民國 106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新台幣 48.98

元。

(4)群光電能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6.3.1	新台幣49.1元	新台幣39.83元	(註)	0.0385	-	0.59%	新台幣9.279元

註：預期波動預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做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群光電能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係以給與日民國 104 年 8 月 28 日及 105 年 3 月 16 日群光電能股票之收盤價格新台幣 34 元及新台幣 37.85 元作為公允價值之衡量。

(6)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51,951	$ 106,379

2.(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展達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12.12	678仟股	—	立即既得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678	16
本期執行認股權	(678)	16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展達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12.12	新台幣15.56元	新台幣16元	29.58%	0.04	-	0.59%	新台幣0.1941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期間約當之期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132

(十九)股本

1.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0，分為 8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206,05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6年(註)	105年(註)
1月1日股數	672,304	667,002
普通股股票股利	3,571	3,519
員工股票酬勞	4,952	4,753
庫藏股買回股份	-	(2,786)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股票股利	(185)	(184)
12月31日股數	680,642	672,304

註：單位為仟股。

2.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派發股東股票股利$35,712，計發行股數 3,571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6 年 7 月 18 日為增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於民國 106 年 8 月 4 日完成變更登記。

3.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股票酬勞$360,000 係依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民國 106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收盤價新台幣 72.7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 4,952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6 年 4 月 7 日為增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8 日辦理完竣。

4.庫藏股

(1)股份收回之明細如下(公允價值係新台幣元)：

		106年12月31日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股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786	$ 205,888	$ 75.00
有康公司	投資目的	21,069	205,795	75.00
高效公司	投資目的	16,108	105,482	75.00
		39,963	$ 517,165	

		105年12月31日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股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786	$ 205,888	$ 75.00
有康公司	投資目的	20,964	205,795	75.00
高效公司	投資目的	16,028	105,482	75.00
		39,778	$ 517,165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 2,897,235	$ 2,586,754
庫藏股票交易	1,118,094	960,87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668,276	668,26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453,052	342,024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	71,229
其他	3	-
	$ 5,136,660	$ 4,629,152

(二十一)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處電子業之發展期，股利政策應兼顧新產品資金需求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之目標，故每年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不高於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盈餘總額的 9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 10%。但若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總額未達每股 0.5 元時，則不受前項比率之限制。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時，選擇將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

$433,524。

5.本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7日及民國105年6月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53,107		$ 384,799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17,964)		517,964	
股票股利	35,712	$ 0.05	35,191	$ 0.05
現金股利	3,035,553	4.25	3,026,383	4.30

6.期後事項：本公司於民國107年3月9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6年度盈餘分派案。惟此民國106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民國107年度股東會決議。

相關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2,15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27,780	
股票股利	36,199	$ 0.05
現金股利	3,221,684	4.45

7.有關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二十二)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			
	重估增值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388,279	($ 1,379,630)	$ 55,011	$ 63,660
評價調整				
-集團	-	(406,721)	-	(406,721)
-轉出	-	(417,141)	-	(417,141)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	(1,060,518)	(1,060,518)
-關聯企業	-	-	(3,984)	(3,984)
-轉出	-	-	17	17
12月31日	$ 1,388,279	($ 2,203,492)	($ 1,009,474)	($ 1,824,687)

	105年			
	重估增值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	($ 2,355,538)	$ 1,400,453	($ 955,085)
評價調整				
-集團	1,388,279	568,578	-	1,956,857
-轉出	-	407,330	-	407,330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	(1,317,732)	(1,317,732)
-關聯企業	-	-	(28,833)	(28,833)
-轉出	-	-	1,123	1,123
12月31日	$ 1,388,279	($ 1,379,630)	$ 55,011	$ 63,660

(二十三)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78,054,458	$ 76,928,720
其他營業收入	101,228	89,340
合計	$ 78,155,686	$ 77,018,060

(二十四)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134,409	$ 124,476
利息收入	38,665	34,953
股利收入	186,211	196,714
什項收入	421,374	235,782
合計	$ 780,659	$ 591,925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金融資產與負債之淨損失	($ 949,378)	($ 304,315)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7,620	-
淨外幣兌換利益	481,992	598,1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0,484	19,829
處分投資利益	654,696	1,087,64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776,362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6)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403,575)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51,789	-
什項支出	(83,731)	(47,593)
合計	$ 969,738	($ 49,844)

(二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7,202,030	$ 3,772,475	$ 10,974,5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664,476	305,412	1,969,88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749	67,257	71,006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	33,574	23,321	56,895
長期預付租金費用	-	8,281	8,281

	105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7,257,245	$ 3,775,857	$ 11,033,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719,332	283,245	2,002,57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215	73,542	76,757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	68,235	24,017	92,252
長期預付租金費用	-	8,757	8,757

(二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6,202,737	$ 3,358,093	$ 9,560,830
勞健保費用	70,970	150,699	221,669
退休金費用	550,816	141,831	692,647
其他用人費用	377,507	121,852	499,359
	$ 7,202,030	$ 3,772,475	$ 10,974,505

	105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6,437,232	$ 3,383,960	$ 9,821,192
勞健保費用	59,624	138,227	197,851
退休金費用	528,975	140,767	669,742
其他用人費用	231,414	112,903	344,317
	$ 7,257,245	$ 3,775,857	$ 11,033,102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1%。

2.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07,048及$502,39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7,714及$31,21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6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11.72%及0.73%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607,048及$37,714，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及股票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502,391 及董監酬勞$31,212 之差異為$4,933，係董監酬勞高估，已調整於民國 106 年度之損益。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以股票之方式發放計 4,952 仟股，該股數之計算基礎係按股價 72.7 元計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20,586	$ 105,68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5,886)	(27,699)
	$ 104,700	$ 77,983

(二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73,132	$ 983,4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1,966	3,17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1,862)	(8,737)
當期所得稅總額	1,123,236	977,85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4,567	72,433
所得稅費用	$ 1,217,803	$ 1,050,290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重估增值	$ -	$ 84,773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註)	$ 1,323,989	$ 1,031,766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56,290)	24,08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1,862)	(8,73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61,966	3,175
所得稅費用	$ 1,217,803	$ 1,050,290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 22,904	($ 4,917)	$ -	$ 17,987
呆帳費用超限數	373	(297)	-	76
未實際支付應付費用	63,506	2,851	-	66,357
未實現補助收入	46,785	(1,697)	-	45,088
減損損失	565	-	-	565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23,518	(1,018)	-	22,500
其他	1,736	7,987	-	9,723
合計	$ 159,387	$ 2,909	$ -	$ 162,2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 106,529)	($ 16,370)	$ -	($ 122,899)
未實現兌換損益	(11,416)	(93,551)	-	(104,967)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2,205)	12,205	-	-
固定資產財稅差	(3,183)	240	-	(2,943)
合計	($ 133,333)	($ 97,476)	$ -	($ 230,809)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879)	($ 5,537)	$ -	($ 11,416)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552)	552	-	-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25,948	(3,044)	-	22,904
呆帳費用超限數	46	327	-	373
未實際支付應付費用	32,944	30,562	-	63,506
未實現補助收入	52,917	(6,132)	-	46,785
減損損失	565	-	-	565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23,116	402	-	23,518
其他	6,571	(4,835)	-	1,736
合計	$ 135,676	$ 12,295	$ -	$ 147,9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 -	$ -	($ 106,529)	($ 106,529)
土地增值稅準備	(21,756)	-	21,756	-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2,205)	-	-	(12,205)
固定資產財稅差	(3,228)	45	-	(3,183)
合計	($ 37,189)	$ 45	($ 84,773)	($ 121,917)

4.本集團之國內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9年度	$ 13,233	$ 13,233	$ 13,233	109年度
100年度	12,688	12,688	12,688	110年度
101年度	10,162	10,162	10,162	111年度
102年度	8,559	8,559	8,559	112年度
103年度	7,873	7,873	7,873	113年度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5年度	$ 48,484	$ 24,250	$ 24,250	105年度
98年度	16,699	7,496	1,414	108年度
99年度	16,255	16,255	16,255	109年度
100年度	12,688	12,688	12,688	110年度
101年度	10,162	10,162	10,162	111年度
102年度	9,083	9,083	9,083	112年度
103年度	9,851	9,851	9,851	113年度
104年度	4,444	4,444	4,444	114年度
105年度	1,038	1,038	1,038	115年度

5.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75,856	$ 55,293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7.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8,024
87年度以後	8,041,089
合計	$ 8,049,113

8.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405,256，民國 105 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實際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分別為 7.08%及 8.07%。

(三十)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021,529	679,719	$ 5.92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01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021,529	688,736	$ 5.84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531,068	677,273	$ 5.21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7,71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531,068	684,988	$ 5.15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

(三十一)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18,160	$ 2,895,61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32,154	270,25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85,725)	(732,154)
本期支付現金	$ 2,364,589	$ 2,433,718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一)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海宏匯置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群光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百腦匯集團(含洛陽、鞍山、泉州、鄭州等)	其他關係人
昆山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莞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嘉興淳祥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重慶淳祥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育塑膠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翔順(吳江)塑膠加工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二)

註一：新鉅公司民國106年10月30日前為關聯企業，自民國106年10月31日喪失重大影響力，請詳附註六(八)。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1月以前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775,412	$ 846,102

上開銷貨予關係人之經銷價格係依一般銷售條件辦理，並給予合理之數量、價格折讓，收款期間原則上為60~90天，惟視各關係企業資金情形給予展期。

2.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247,189	$ 361,005
-其他關係人	1,412,989	1,745,605
	$ 1,660,178	$ 2,106,610

上述向關係人進貨係依時價，並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325,997	$ 473,676

應收關係人帳款主要來自銷售及提供營銷服務等交易，該款項於交易日後60~90日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	$ 97,946
-其他關係人	482,419	507,448
	$ 482,419	$ 605,394

應付關係人帳款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款項於交易日後60~90日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5.財產交易-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單位數	交易標的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0	復華東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150,854

民國106年度無向關係人取得金融資產之情形。

6.股利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2,393	$ 70,872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02,017	$ 327,630
退職後福利	2,598	2,497
合計	$ 404,615	$ 330,127

八、質押之資產

(一)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5年12月31日	擔保之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28,338	$ 162,445	短期借款、海關關稅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9,929	44,254	期貨保證金、廠房押金及營業租賃保證金等
投資性不動產	1,814,105	1,887,876	長期借款
	$ 1,902,372	$ 2,094,575	

(二)截至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有康公司及高效公司分別以持有本公司股票(表列「庫藏股票」)8,500,000股及12,600,000股質押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購置原料、消耗性零件等，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13,724。

(二)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向銀行貸款、遠期外匯買賣、出口押匯及應收帳款出售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約為$44,737,460。

(三)本公司為配合集團長期營運所需而新建之集團總部大樓及集合住宅大樓總工程預算案，歷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增編之合約總金額分別為$4,030,000及$1,400,000，總預算額度依實際工程進度調整，相關工程業依整體工程時程規畫陸續發包，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分別約為$45,605及$768,676。

(四)茂瑞與當地人民政府簽訂補充協議，因向人民政府租賃土地需支付管理費及外匯補差費用約為每年$30,176，協議有效期間自民國87年8月至131年8月止。

(五)營業租賃協議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展達公司、群光電能、茂瑞、CAI、群電重慶、群電東莞、群電蘇州、廣盛南昌、CPHK及CPUS因承租辦公室及土地等，未來應支付租金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0,356	$ 86,57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98,161	237,572
超過5年	129,651	186,297
	$ 408,168	$ 510,4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我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業經總統公布，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生效，除附註六(二十九)7.所述之影響外，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高為 20%，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因此各增加 3%；並相應調（減）增當期所得稅費用。

(二)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擬發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請詳附註六(二十一)6.及六(二十七)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利率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

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本集團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479,840	29.8000	$ 14,299,232	1%	$ 142,992	$ -
美金：人民幣(註)	USD	923,417	6.5179	27,517,827	1%	275,17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912,819	29.8000	$ 27,202,006	1%	$ 272,020	$ -
美金：人民幣(註)	USD	670,628	6.5179	19,984,714	1%	199,847	-
日幣：美金(註)	JPY	3,922,439	0.0089	1,040,309	1%	10,403	-

		105年12月31日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543,047	32.2350	$ 17,505,120	1%	$ 175,051	$ -
美金：人民幣(註)	USD	968,450	6.9773	31,217,986	1%	312,180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939,651	32.2350	$ 30,289,650	1%	$ 302,897	$ -
美金：人民幣(註)	USD	772,160	6.9773	24,890,578	1%	248,906	-
日幣：美金(註)	JPY	3,920,669	0.0086	1,086,892	1%	10,869	-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考量。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81,992 及$598,162。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73,059及$54,445。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採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可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日幣計價。

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0.25%，在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6年及105年度之利息費用影響數分別為$5,317及$6,293。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信用品質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一	$ 9,321,660	$ 9,487,866
群組二	8,598,068	9,358,577
	$ 17,919,728	$ 18,846,443

註：

群組一：屬營運規模較大，經評估信用等級優良之低風險客戶。

群組二：其他一般風險客戶。

D.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299,318	$ 350,992
31-120天	164,320	166,609
121-215天	3,107	541
	$ 466,745	$ 518,142

E.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應收帳款之個別分析如下：

(1)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01,554及$109,836。

(2)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109,836	$ 103,065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9,580
呆帳回升利益	(7,620)	-
匯率影響數	(662)	(2,809)
12月31日	$ 101,554	$ 109,836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本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9,375,269及$7,365,86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 8,152,610	$ 7,698,611

D.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249,273	$ -
應付票據	2,187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219,986	-
其他應付款	9,125,867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521	1,856,888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88,548	$ -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104,730	$ -
應付票據	6,819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0,787,924	-
其他應付款	8,481,776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245	2,414,811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93,327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包含興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皆屬之。

3.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411,117	$ -	$ 411,117
匯率交換合約	-	1,194	-	1,1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352,195	64,592	-	6,416,787
債務證券	311,924	-	-	311,924
受益憑證	889,092	-	-	889,092
投資性不動產(註)	-	-	5,517,981	5,517,981
合計	$ 7,553,211	$ 476,903	$ 5,517,981	$ 13,548,095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486,793	$ -	$ 486,793
匯率交換合約	-	1,755	-	1,755
	$ -	$ 488,548	$ -	$ 488,548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200,715	$ -	$ 200,715
匯率交換合約	-	36,743	-	36,7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184,078	51,537	-	4,235,615
債務證券	265,353	-	-	265,353
受益憑證	1,208,859	-	-	1,208,859
投資性不動產(註)	-	-	5,547,494	5,547,494
合計	$ 5,658,290	$ 288,995	$ 5,547,494	$ 11,494,779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93,327	$ -	$ 93,327

註：係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投資性不動產。

4.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封閉型基金	開放型基金	轉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收盤價	淨值	收市價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3)衍生金融工具係依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本集團採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透過專家估價採收益法計算。相關之參數假設及輸入值資訊如下：

A.現金流量：依現行租賃契約、當地租金或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租金行情評估，並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有期末價值者，得加計該期末價值之現值。

B.分析期間：收益無一定期限者，分析期間以不逾十年為原則，收益有特定期限者，則依剩餘期間估算。

C.折現率：係以風險溢酬法進行評估，即考慮最具一般財貨之投資報酬率為基準，採用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三碼(目前為 1.845%)，並就探勘標的之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難易程度加以決定之。

(6)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投資性不動產則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六(二十五)。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國內、亞洲、美洲及歐洲之事業。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營運利益評估營運部門。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財務部門所管理。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6年度

	國內	亞洲	美洲	歐洲	合併
外部收入	$ 48,878,461	$ 25,893,389	$ 2,670,815	$ 713,021	$ 78,155,686
內部部門收入	1,472,536	65,602,615	30,731,572	5,874	97,812,597
部門收入	$ 50,350,997	$ 91,496,004	$ 33,402,387	$ 718,895	$ 175,968,283
部門損益	$ 2,269,306	$ 4,172,814	$ 211,402	$ 21,878	$ 6,675,400

民國105年度

	國內	亞洲	美洲	歐洲	合併
外部收入	$ 51,303,344	$ 22,518,322	$ 2,256,588	$ 939,806	$ 77,018,060
內部部門收入	1,383,847	67,909,224	33,045,284	3,243	102,341,598
部門收入	$ 52,687,191	$ 90,427,546	$ 35,301,872	$ 943,049	$ 179,359,658
部門損益	$ 2,399,335	$ 4,030,296	$ 732,419	$ 46,370	$ 7,208,420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應報導營業部門損益與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應報導營業部門損益	$ 6,675,400	$ 7,208,420
未分類之相關損益	(2,106,070)	(2,180,3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20,689	331,28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6,090,019	$ 5,359,361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出售電腦週邊設備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收入金額明細如下：

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電子零組件	$ 38,969,332	$ 40,041,202
消費性及其他電子產品	38,339,996	36,034,959
其他	846,358	941,899
合計	$ 78,155,686	$ 77,018,060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國內	$ 48,878,461	$ 4,755,356	$ 51,303,344	$ 4,470,985
亞洲	25,893,389	10,144,368	22,518,322	10,016,723
美洲	2,670,815	146,319	2,256,588	182,880
歐洲	713,021	1,453	939,806	2,385
合計	$ 78,155,686	$ 15,047,496	$ 77,018,060	$ 14,672,973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未有銷貨收入達10%之單一客戶。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註四）	（註五）			（註三）						（註一）(註二)	（註一）(註二)	
0	本公司	群晶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00,000	$ 200,000	$ 192,000	1.0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7,138,091	$ 9,517,455	-
0	本公司	廣盛公司	"	"	1,300,000	650,000	412,000	1.0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0	本公司	有康公司	"	"	3,200,000	1,600,000	1,185,000	1.0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1	COI	本公司	"	"	532,695 (USD 17,000)	-	-	-	2	-	"	-	無	-	US$ 255,732	US$ 255,732	-
1	COI	CGI	"	"	5,765,550 (USD 190,000)	3,278,000 (USD 110,000)	1,724,824 (USD 57,880)	1.00%-1.1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1	COI	CET	"	"	60,420 (USD 2,000)	29,800 (USD 1,000)	26,820 (USD 900)	1.00%-1.10%	2	-	"	-	無	-	US$ 255,732	US$ 255,732	-
1	COI	廣茂公司	"	"	219,345 (USD 7,000)	208,600 (USD 7,000)	196,680 (USD 6,600)	1.0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1	COI	群光重慶	"	"	156,675 (USD 5,000)	149,000 (USD 5,000)	-	1.0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1	COI	群光蘇州	"	"	470,025 (USD 15,000)	-	-	1.0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2	Mao-Feng	CGI	"	"	1,329,240 (USD 44,000)	953,600 (USD 32,000)	726,462 (USD 24,378)	1.3%-1.5%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3	群光蘇州	茂群	"	"	365,760 (RMB 80,000)	182,880 (RMB 40,000)	182,880 (RMB 40,000)	2.00%	2	-	"	-	無	-	RMB 669,390	RMB 669,390	-
3	群光蘇州	群光重慶	"	"	137,580 (RMB 30,000)	-	-	-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3	群光蘇州	展達蘇州	"	"	687,900 (RMB 150,000)	-	-	2.00%	2	-	"	-	無	-	RMB 669,390	RMB 669,390	-
3	群光蘇州	群揚	"	"	27,432 (RMB 6,000)	27,432 (RMB 6,000)	-	-	2	-	"	-	無	-	RMB 669,390	RMB 669,390	-
4	群光重慶	群光蘇州	"	"	297,180 (RMB 65,000)	297,180 (RMB 65,000)	297,180 (RMB 65,000)	1.5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4	群光重慶	展達蘇州	"	"	457,200 (RMB 100,000)	457,200 (RMB 100,000)	365,760 (RMB 80,000)	2.00%	2	-	"	-	無	-	RMB 152,948	RMB 152,948	-
5	佳威公司	好而優	"	"	62,670 (USD 2,000)	-	-	-	2	-	"	-	無	-	$ -	$ -	-
6	好而優香港	好而優	"	"	15,668 (USD 500)	-	-	-	2	-	"	-	無	-	$ -	$ -	-
7	高效公司	廣盛公司	"	"	200,000	200,000	195,000	1.00%	2	-	"	-	無	-	$ 305,396	$ 305,396	-
8	HOI	CGI	"	"	1,927,103 (USD 61,500)	1,832,700 (USD 61,500)	1,811,840 (USD 60,800)	1.00%~1.5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8	HOI	RealYoung	"	"	106,539 (USD 3,400)	101,320 (USD 3,400)	101,320 (USD 3,400)	1.00%	2	-	"	-	無	-	$ 7,138,091	$ 9,517,455	-
8	HOI	高效公司	"	"	783,375 (USD 25,000)	745,000 (USD 25,000)	685,400 (USD 23,000)	1.00%	2	-	"	-	無	-	US$ 35,395	US$ 35,395	-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註四)	(註五)			(註三)						(註一)(註二)	(註一)(註二)	
9	群光電能	勤光	其他應收款	是	$ 45,000	$ 30,000	$ 15,000	1.5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3,000,160	$ 3,000,160	
10	CPI	CPUS	"	"	172,343 (USD 5,500)	163,900 (USD 5,500)	149,000 (USD 5,000)	1.60%	2	-	"	-	無	-	$ 2,250,120	$ 3,000,160	-
10	CPI	CPHK	"	"	1,284,735 (USD 41,000)	1,221,800 (USD 41,000)	1,102,600 (USD 37,000)	1.60%	2	-	"	-	無	-	$ 2,250,120	$ 3,000,160	-
10	CPI	WT	"	"	60,550 (USD 2,000)	29,800 (USD 1,000)	22,946 (USD 770)	1.30%	2	-	"	-	無	-	US$ 55,964	US$ 55,964	-
10	CPI	勤光	"	"	6,267 (USD 200)	-	-	-	2	-	"	-	無	-	US$ 55,964	US$ 55,964	-
11	WTS	WT	"	"	15,668 (USD 500)	14,900 (USD 500)	14,900 (USD 500)	1.30%	2	-	"	-	無	-	US$ 2,823	US$ 2,823	-
12	群電蘇州	群電重慶	"	"	160,510 (RMB 35,000)	-	-	1.60%	2	-	"	-	無	-	$ 2,250,120	$ 3,000,160	-
12	群電蘇州	WTK	"	"	52,578 (RMB 11,500)	16,002 (RMB 3,500)	16,002 (RMB 3,500)	1.60%	2	-	"	-	無	-	RMB 137,969	RMB 137,969	-
12	群電蘇州	湘火炬	"	"	323,280 (RMB 72,000)	237,744 (RMB 52,000)	137,160 (RMB 30,000)	1.60%	2	-	"	-	無	-	RMB 137,969	RMB 137,969	-

註一：本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且

1.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亦不得逾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2.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

3.融通資金之期限不得逾一年。

註二：子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

1.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40%為限 ；

2.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50%為限，亦不得逾與該子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資金貸與期間不得逾三年。

4.子公司群光電能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之限制。但對單一企業所為之貸放額度不得逾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為限，或貸與企業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可貸放額度總額不超過子公司群光電能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且資金貸與其間不得逾三年。

5.除第3點至第4點情形外，融通資金期限不得逾一年。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係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五：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註一）							（註二、三）				
0	本公司	CEZ	3	$ 5,948,409	$ 438,690 (USD 14,000)	$ 178,800 (USD 6,000)	$ 142,456 (EUR 4,000)	$ -	0.75%	$ 11,896,819	Y	N	N	-
0	本公司	群光蘇州	3	5,948,409	156,675 (USD 5,000)	-	-	-	-	11,896,819	Y	N	Y	-
0	本公司	CGI	3	5,948,409	551,600 (JPY 2,000,000)	-	-	-	-	11,896,819	Y	N	N	-
0	本公司	群光重慶	3	5,948,409	250,680 (USD 8,000)	-	-	-	-	11,896,819	Y	N	Y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限額度5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

1.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除前項所述限制之外，對單一企業背書金額亦不得逾該單一企業與保證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2.本公司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除前項所述限制外，合計對其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一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530,608	$ 334,388	1.69%	$ 334,388	-
本公司	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1,708,254	574,875	8.74%	574,875	-
本公司	股票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67,767	52,168	0.80%	52,168	-
本公司	股票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440,000	49,288	3.30%	49,288	-
本公司	股票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525,000	317,203	6.63%	317,203	-
本公司	股票　綠悅控股有限公司	無	"	856,900	55,441	0.52%	55,441	-
本公司	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1,337,761	4,602	0.42%	4,602	-
本公司	股票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727,000	82,926	0.72%	82,926	-
本公司	股票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5,000	962	0.04%	962	-
本公司	股票　喜康(開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90,000	17,403	0.13%	17,403	-
本公司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	230,380	35,133	0.16%	35,133	-
本公司	股票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50,000	15,673	0.80%	15,673	-
本公司	股票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	"	"	369,000	146,678	0.08%	146,678	-
本公司	股票　台塑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15,000	49,646	0.07%	49,646	-
本公司	股票　復盛應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	58,916	0.34%	58,916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標智滬深30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3,676,000	70,175	-	70,175	-
本公司	債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30,000	2,994	0.07%	2,994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東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02,524	621,007	-	621,007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新東方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9,000,000	63,450	-	63,450	-
本公司	私募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18,568,443	44,008	5.89%	44,008	-
本公司	股票　普訊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80,000	153,800	15.38%	-	-
本公司	股票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7,500,000	75,000	9.38%	-	-
本公司	股票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0	100,000	7.41%	-	-
本公司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500,000	35,000	11.67%	-	-
本公司	股票　麥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3,125	131	2.35%	-	-
本公司	股票　麥實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30,000	8.21%	-	-
本公司	股票　台灣文創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000	16,000	5.78%	-	-
本公司	股票　旭曜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	"	93,000	-	0.40%	-	-
本公司	股票　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88,353	-	1.14%	-	-
本公司	股票　澔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000	48,000	9.41%	-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新智能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9,000,000	90,000	-	-	-
本公司	特別股　東博資本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610,000	36,100	9.14%	-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群光電能	股票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99,779	$ 337,421	5.18%	$ 337,421	-
群光電能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一董事長	"	4,538,000	131,602	0.66%	131,602	-
群光電能	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379,940	28,827	2.66%	28,827	-
群光電能	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451,850	22,186	0.34%	22,186	-
群光電能	股票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0,000	13,485	0.07%	13,485	-
群光電能	股票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920,000	49,864	0.21%	49,864	-
群光電能	股票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08,000	42,453	0.37%	42,453	-
群光電能	股票	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12,500	0.05%	12,500	-
群光電能	股票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37,000	12,082	0.22%	12,082	-
群光電能	股票	綠悅控股有限公司	"	"	2,356,200	152,446	1.44%	152,446	-
群光電能	股票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95,200	0.01%	95,200	-
群光電能	股票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000,176	70,112	1.46%	70,112	-
群光電能	股票	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0,000	24,570	0.20%	24,570	-
群光電能	股票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20,000	7,663	0.39%	7,663	-
群光電能	股票	紅馬有限公司	"	"	200,000	10,540	0.42%	10,540	-
群光電能	股票	統新光訊股份有限公司	"	"	264,307	22,889	0.79%	22,889	-
群光電能	股票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00,000	167,200	0.24%	167,200	-
群光電能	股票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86,000	40,678	0.70%	40,678	-
群光電能	股票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	"	"	175,000	69,562	0.04%	69,562	-
群光電能	股票	台塑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0,000	26,028	0.03%	26,028	-
群光電能	債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2,500,000	249,500	5.40%	249,500	-
群光電能	私募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9,899	20,584	2.76%	20,584	-
群光電能	受益憑證	復華新東方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6,000,000	42,300	-	42,300	-
群光電能	股票	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4,069	-	1.67%	-	-
群光電能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500,000	15,000	5.00%	-	-
群光電能	股票	普訊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0	1.00%	-	-
群光電能	股票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7,500,000	75,000	9.38%	-	-
群光電能	股票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0	100,000	7.41%	-	-
群光電能	受益憑證	復華新智能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無	"	21,000,000	210,000	-	-	-
高效公司	股票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73,000	35,924	0.55%	-	-
高效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一董事長	"	11,370,823	329,754	1.66%	329,754	-
高效公司	股票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16,108,394	1,208,129	2.24%	1,208,129	註2
有康公司	股票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7,778,489	731,585	11.23%	731,585	-
有康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一董事長	"	19,153,000	555,437	2.80%	555,437	-
有康公司	股票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21,068,954	1,580,171	2.92%	1,580,171	註3
COI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一董事長	"	9,202,000	266,858	1.35%	266,858	-
COI	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57,087	7,713	0.12%	7,713	-
COI	股票	夠麻吉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000	382	0.05%	382	-
COI	股票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96,000	196,000	4.09%	196,000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COI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48,000	$ 53,070	0.24%	$ 53,070	-
COI	股票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	"	248,500	1,923	0.10%	1,923	-
COI	股票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270,000	22,287	-	22,287	-
COI	股票	Merrimack Pharmacenticals, Inc.	"	"	84,482	25,805	0.63%	25,805	-
COI	股票	Advanced Micro Devices, Inc.	"	"	35,000	10,722	-	10,722	-
COI	股票	Yatra Online, Inc.	"	"	160,753	35,832	0.68%	35,832	-
COI	股票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	"	37,000	41,700	0.19%	41,700	-
COI	股票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	18,600	0.02%	18,600	-
COI	股票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30,000	30,030	0.31%	30,030	-
COI	股票	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	6,300,000	264,214	0.56%	264,214	-
COI	債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100,000	9,980	0.22%	9,980	-
COI	受益憑證	WRV II, L.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60,133	192,512	-	-	-
COI	受益憑證	MagiCapital Fund II, L.P.	"	"	1,970,563	58,723	-	-	-
COI	受益憑證	New Riders L.P.	"	"	1,022,000	30,456	-	-	-
COI	特別股	SAGA-CHINA	"	"	20,000,000	596,000	-	-	-
Mao-Feng	特別股	Ring Inc.	"	"	467,887	89,400	3.37%	-	-
CPI	股票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300,000	12,238	0.28%	12,238	-
CPI	股票	Merrimack Pharmaceuticals, Inc.	"	"	49,228	15,037	0.37%	15,037	-
CPI	股票	丘鈦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	700,000	29,357	0.06%	29,357	-
CPI	受益憑證	WRV II,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30,066	96,256	-	-	-
廣盛公司	股票	鋐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8,140,000	209,278	21.71%	-	註4
廣盛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一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00,000	205,900	1.04%	205,900	-
群晶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2,100,000	60,900	0.31%	60,900	-
展達公司	股票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497	31	-	31	-
展達公司	股票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814,000	74,646	1.15%	74,646	-
展達公司	股票	綠悅控股有限公司	無	"	1,395,900	90,315	0.85%	90,315	-
展達公司	股票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953,000	66,805	1.40%	66,805	-
展達公司	股票	亞獅康股份有限公司	"	"	1,100,000	36,520	0.85%	36,520	-
展達公司	債券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500,000	49,450	0.71%	49,450	-
展達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東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64,344	71,010	-	71,010	-
展達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新東方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3,000,000	21,150	-	21,150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質押12,600,000股供短期借款。
註3：質押8,500,000股供短期借款。
註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股權雖達20%以上，惟經評估並未具重大影響力。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註1）	（註1）		（註2）								（註2）
本公司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753,000	$ 76,062	4,188,000	$ 423,523	1,416,000	$ 106,360	$ 61,439	$ 44,921	4,525,000	$ 438,145
展達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7,126,628	302,325	799,420	36,479	7,925,551	466,852	338,783	128,069	497	21
群光電能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329,176	100,288	2,249,000	213,560	4,578,000	424,060	233,007	191,053	1,000,176	80,841

註1：有價證券帳列採權益法之投資者，需填寫該二欄，餘者免填。

註2：係帳面成本金額，未考慮評價及匯率調整。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註三)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群光東莞	COI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 5,411,763	27	30~60天	(註一)	30~60天	($ 10,581,601)	62	-
群光東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　貨	(5,411,763)	36	30~60天	(註二)	30~60天	10,581,601	92	-
本公司	群光蘇州	Mao-Feng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6,565,667	33	30~60天	(註一)	30~60天	(3,546,903)	21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　貨	(6,565,667)	38	30~60天	(註二)	30~60天	3,546,903	56	-
本公司	茂瑞	Real Young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4,990,999	25	30~60天	(註一)	30~60天	(2,507,228)	15	-
茂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　貨	(4,990,999)	72	30~60天	(註二)	30~60天	2,507,228	98	-
CGI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　貨	(180,807)	1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	-
群光東莞	CGI	聯屬公司	進　貨	180,807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CG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259,591)	1	60~90天	(註二)	60~90天	30,719	1	-
群光蘇州	CGI	聯屬公司	進　貨	259,591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30,719)	1	-
CGI	CAI	聯屬公司	銷　貨	(1,249,452)	6	60~90天	(註二)	60~90天	477,267	10	-
CAI	CGI	聯屬公司	進　貨	1,249,452	100	60~90天	(註一)	60~90天	(477,267)	100	-
CGI	CEZ	聯屬公司	銷　貨	(481,206)	2	60~90天	(註二)	60~90天	2,612	-	-
CEZ	CGI	聯屬公司	進　貨	481,206	7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2,612)	37	-
群光東莞	CGI	聯屬公司	銷　貨	(8,097,759)	53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	-
CGI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進　貨	8,097,759	46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茂瑞	CGI	聯屬公司	銷　貨	(1,608,997)	23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	-
CGI	茂瑞	聯屬公司	進　貨	1,608,997	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群光蘇州	CGI	聯屬公司	銷　貨	(5,868,669)	34	60~90天	(註二)	60~90天	601,839	10	-
CG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5,868,669	33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01,839)	57	-
群光重慶	CGI	聯屬公司	銷　貨	(2,008,298)	69	60~90天	(註二)	60~90天	436,424	53	-
CGI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進　貨	2,008,298	1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436,424)	42	-
茂瑞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銷　貨	(252,535)	4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	-
Real Young	茂瑞	聯屬公司	進　貨	252,535	100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Real Young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　貨	(251,585)	100	60~90天	(註二)	60~90天	33,054	58	-
群光東莞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進　貨	251,585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33,054)	1	-
群光蘇州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銷　貨	(150,947)	1	60~90天	(註二)	60~90天	96,661	2	-
群光重慶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150,947	6	60~90天	(註一)	60~90天	(96,661)	13	-
群揚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210,493)	100	60~90天	(註二)	60~90天	68,567	98	-
群光蘇州	群揚	聯屬公司	進　貨	210,493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8,567)	2	-
群電蘇州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139,938)	1	90天	(註二)	90天	71,852	2	-
群光蘇州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139,938	1	90天	(註一)	90天	(71,852)	2	-
群光電能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　貨	(740,431)	3	90天	(註二)	90天	272,002	4	-
群光東莞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進　貨	740,431	5	90天	(註一)	90天	(272,002)	5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註三)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CP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 1,164,250)	5	90天	(註二)	90天	$ 582,039	8	-
群光蘇州	CPI	聯屬公司	進　貨	1,164,250	8	90天	(註一)	90天	(582,039)	13	-
CPI	茂瑞	聯屬公司	銷　貨	(366,723)	1	90天	(註二)	90天	149,697	2	-
茂瑞	CPI	聯屬公司	進　貨	366,723	6	90天	(註一)	90天	(149,697)	5	-
CPI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銷　貨	(285,045)	1	90天	(註二)	90天	124,813	2	-
群光重慶	CPI	聯屬公司	進　貨	285,045	11	90天	(註一)	90天	(124,813)	17	-
群光電能	CPUS	聯屬公司	銷　貨	(787,414)	3	90天	(註二)	90天	245,170	4	-
CPUS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進　貨	787,414	100	90天	(註一)	90天	(245,170)	100	-
CPI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銷　貨	(22,619,351)	92	45天	(註二)	45天	6,226,360	88	-
群光電能	CPI	聯屬公司	進　貨	22,619,351	96	45天	(註一)	45天	(6,226,360)	99	-
群光電能	CEZ	聯屬公司	銷　貨	(112,697)	-	90天	(註二)	90天	1	-	-
CEZ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進　貨	112,697	18	90天	(註一)	90天	(1)	-	-
群電東莞	CPI	聯屬公司	銷　貨	(9,803,479)	99	45天	(註二)	45天	1,600,380	93	-
CPI	群電東莞	聯屬公司	進　貨	9,803,479	41	45天	(註一)	45天	(1,600,380)	22	-
群電蘇州	CPI	聯屬公司	銷　貨	(9,544,099)	97	45天	(註二)	45天	3,928,688	96	-
CPI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9,544,099	39	45天	(註一)	45天	(3,928,688)	54	-
群電重慶	CPI	聯屬公司	銷　貨	(4,615,446)	87	45天	(註二)	45天	1,353,769	82	-
CPI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進　貨	4,615,446	19	45天	(註一)	45天	(1,353,769)	19	-
群電重慶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629,054)	12	60天	(註二)	60天	259,189	16	-
群電蘇州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進　貨	629,054	7	60天	(註一)	60天	(259,189)	6	-
廣盛南昌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313,626)	31	60天	(註二)	60天	87,679	26	-
群電蘇州	廣盛南昌	聯屬公司	進　貨	313,626	3	60天	(註一)	60天	(87,679)	2	-
廣盛南昌	群電東莞	聯屬公司	銷　貨	(437,225)	43	60天	(註二)	60天	148,825	44	-
群電東莞	廣盛南昌	聯屬公司	進　貨	437,225	5	60天	(註一)	60天	(148,825)	4	-
廣盛南昌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銷　貨	(156,843)	15	60天	(註二)	60天	51,964	15	-
群電重慶	廣盛南昌	聯屬公司	進　貨	156,843	3	60天	(註一)	60天	(51,964)	2	-
Systemax	展達公司	聯屬公司	銷　貨	(2,300,337)	100	45~180天	(註二)	45~180天	298,915	100	-
展達公司	Systemax	聯屬公司	進　貨	2,300,337	99	45~180天	(註一)	45~180天	(298,915)	76	-
展達蘇州	Systemax	聯屬公司	銷　貨	(2,281,517)	60	45~180天	(註二)	45~180天	-	-	-
Systemax	展達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2,281,517	100	45~180天	(註一)	45~180天	-	-	-
群光蘇州	新鉅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251,053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42,151)	1	-
群光蘇州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411,954)	2	60~90天	(註二)	60~90天	187,004	3	-
群光蘇州	嘉興淳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205,175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41,099)	1	-
群光蘇州	昆山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273,091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18,292)	3	-
群光蘇州	金育塑膠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69,188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3,945)	1	-
群光蘇州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54,840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群光重慶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270,740	1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23,296)	3	-
茂瑞	東莞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55,364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3,933)	-	-
群光電能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301,612)	1	60天	(註二)	60天	89,373	1	-

註一：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註二：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帳款								
本公司	群光蘇州	Mao-Feng轉投資之子公司	$ 178,507	1.54	$ -	-	$ -	$ -
群光東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10,581,601	0.48	-	-	-	-
茂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2,507,228	1.51	-	-	-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3,546,903	2.18	-	-	-	-
群光蘇州	凱博電腦(崑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87,004	1.99	-	-	-	-
群光蘇州	CGI	聯屬公司	601,839	5.32	-	-	-	-
CGI	CAI	聯屬公司	477,267	2.67	-	-	-	-
群光重慶	CGI	聯屬公司	436,424	3.30	-	-	-	-
群光電能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272,002	3.18	-	-	-	-
CP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582,039	2.09	-	-	-	-
CPI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124,813	1.89	-	-	-	-
CPI	茂瑞	聯屬公司	149,697	2.71	-	-	-	-
群光電能	CPUS	聯屬公司	245,170	3.93	-	-	-	-
CPI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6,226,360	3.56	-	-	-	-
群電東莞	CPI	聯屬公司	1,600,380	5.04	-	-	-	-
群電蘇州	CPI	聯屬公司	3,928,688	2.51	-	-	-	-
群電重慶	CPI	聯屬公司	1,353,769	3.38	-	-	-	-
群電重慶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259,189	2.98	-	-	-	-
廣盛南昌	群電東莞	聯屬公司	148,825	3.27	-	-	-	-
Systemax	展達公司	聯屬公司	298,915	4.26	-	-	-	-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	有康公司	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1,188,613	-	-	-	-	-
本公司	群晶公司	高效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192,589	-	-	-	-	-
本公司	廣盛公司	高效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413,264	-	-	-	-	-
本公司	Real Young	COI轉投資之子公司	388,777	-	-	-	-	-
COI	CGI	聯屬公司	1,735,632	-	-	-	-	-
COI	廣茂公司	聯屬公司	203,565	-	-	-	-	-
Mao-Feng	本公司	本公司	653,404	-	-	-	-	-
Mao-Feng	CGI	聯屬公司	1,140,571	-	-	-	-	-
Real Young	茂瑞	聯屬公司	142,556	-	-	-	-	-
群光蘇州	茂群	聯屬公司	183,960	-	-	-	-	-
群光重慶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300,503	-	-	-	-	-
群光重慶	展達蘇州	聯屬公司	367,164	-	-	-	-	-
CPI	CPHK	聯屬公司	1,120,928	-	-	-	-	-
CPI	CPUS	聯屬公司	151,450	-	-	-	-	-
CPSZ	湘火炬	聯屬公司	138,005	-	-	-	-	-
HOI	CGI	聯屬公司	1,845,008	-	-	-	-	-
HOI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102,482	-	-	-	-	-
HOI	高效公司	聯屬公司	687,513	-	-	-	-	-
展達公司	展達蘇州	聯屬公司	247,360	-	-	-	-	-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本公司	有康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188,613	註5	1.76
1	CGI	CAI	3	銷貨收入	1,249,452	註4	1.60
"	CGI	茂瑞	3	預付貨款	1,184,421	註7	1.76
"	CGI	群光東莞	3	預付貨款	5,912,213	註7	8.76
2	COI	CGI	3	其他應收款	1,735,632	註5	2.57
3	群光東莞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5,411,763	註4	6.92
"	群光東莞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0,581,601	註4	15.69
"	群光東莞	CGI	3	銷貨收入	8,097,759	註4	10.36
4	群光蘇州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6,565,667	註4	8.40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546,903	註4	5.26
"	群光蘇州	CGI	3	銷貨收入	5,868,669	註4	7.51
5	群光重慶	CGI	3	銷貨收入	2,008,298	註4	2.57
6	茂瑞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990,999	註4	6.39
"	茂瑞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2,507,228	註4	3.72
"	茂瑞	CGI	3	銷貨收入	1,608,997	註4	2.06
7	Mao-Feng	CGI	3	其他應收款	1,140,571	註5	1.69
8	群光電能	CPUS	3	銷貨收入	787,414	註4	1.01
9	CPI	群光蘇州	3	銷貨收入	1,164,250	註4	1.49
"	CPI	群光電能	3	銷貨收入	22,619,351	註4	28.94
"	CPI	群光電能	3	應收帳款	6,226,360	註4	9.23
"	CPI	CPHK	3	其他應收款	1,120,928	註5	1.66
10	HOI	CGI	3	其他應收款	1,845,008	註5	2.74
"	HOI	高效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87,513	註5	1.02

11	群電蘇州	CPI	3	銷貨收入	9,544,099	註4	12.21
"	群電蘇州	CPI	3	應收帳款	3,928,688	註4	5.82
12	群電重慶	CPI	3	銷貨收入	4,615,446	註4	5.91
"	群電重慶	CPI	3	應收帳款	1,353,769	註4	2.01
13	群電東莞	CPI	3	銷貨收入	9,803,479	註4	12.54
"	群電東莞	CPI	3	應收帳款	1,600,380	註4	2.37
14	展達蘇州	Systemax	3	銷貨收入	2,281,517	註4	2.92
15	Systemax	展達公司	3	銷貨收入	2,300,337	註4	2.94

其餘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1%者，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5：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其交易條件依資金狀況收付。

註6：因關係人間之代墊貨款、款項及提供管理諮詢服務等產生之款項。

註7：係因關係人之預付貨款。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icony Oversea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1)銷售電腦週邊零組件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 265,326	$ 265,326	1,000	100.00%	$ 19,118,303	$ 687,531	$ 692,107	子公司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33,920	33,920	322,427	15.27%	193	-	-	子公司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150,000	150,000	15,000,000	100.00%	191,073	853,185	767,384	子公司
	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銷售	136,757	136,757	7,538,223	50.25%	8,232	(29,470)	(14,434)	子公司
	Hipro Overseas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1)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412,003	412,003	12,560,000	100.00%	2,636,936	21,369	21,369	子公司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進出口貿易	2,330	2,330	4,660,000	100.00%	(444,640)	60,196	(7,924)	子公司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數位用通訊設備	220,024	214,860	38,724,734	42.69%	365,522	111,778	47,955	子公司
	Chicony Global Inc.	馬來西亞	銷售電腦週邊零組件	33,027	33,027	1,000,000	100.00%	2,841,491	(375,362)	(425,586)	子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其他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器材、照明燈具之研發、製造及買賣 (2)智慧建築系統業務	1,298,408	1,298,408	178,764,747	47.85%	2,678,141	1,561,602	747,404	子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設計及鏡片製造	-	114,099	-	-	-	(417,977)	(4,760)	註2
有康公司	Real Young Elec.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1)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及進出口買賣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41,490	41,490	1,275,000	13.95%	92,279	136,678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設計及鏡片製造	-	506,950	-	-	-	(417,977)	-	註2
COI	Chicony America Inc.	美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96,850 (USD 3,250)	96,850 (USD 3,250)	3,250,000	100.00%	86,029	485	-	孫公司
	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美國	電子商務軟體服務	92,529 (USD 3,105)	92,529 (USD 3,105)	12,400,000	100.00%	(1,151)	(49)	-	孫公司
	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68,361 (USD 2,294)	68,361 (USD 2,294)	2,294,000	100.00%	8,785,383	350,014	-	孫公司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233,125 (USD 7,823)	233,125 (USD 7,823)	1,789,141	84.73%	32,063	-	-	孫公司
	Kuang Mao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67,676 (USD 2,271)	67,676 (USD 2,271)	2,284,142	100.00%	(156,200)	(19,060)	-	孫公司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	捷克共和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09 (USD 7)	209 (USD 7)	-	100.00%	250,105	(3,764)	-	孫公司
	Global Faith Inc.	開曼群島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71,282 (USD 2,392)	71,282 (USD 2,392)	2,310,000	60.00%	(174,173)	(30,702)	-	孫公司
	Real Young Elec.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1)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及進出口買賣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240,546 (USD 8,072)	240,546 (USD 8,072)	7,864,780	86.05%	577,493	136,678	-	孫公司
	Chicony Electronics Japan Co.,Ltd	日本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831 (USD 95)	2,831 (USD 95)	-	100.00%	8,639	981	-	孫公司
	HOLYU International Co.,Ltd.	薩摩亞	從事投資企業	-	57,276 (USD 1,922)	-	-	-	180	-	孫公司
	Hikari Investment GK	日本	一般投資業	953,928 (USD 32,011)	953,928 (USD 32,011)	-	99.00%	925,443	72,927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光電能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CPH)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326,350	$ 326,350	10,000,000	100.00%	$ 4,089,968	$ 768,511	$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設計及鏡片製造	-	358,590	-	-	-	(417,977)	-	註2
CPH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CPI)	開曼群島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298,000 (USD 10,000)	298,000 (USD 10,000)	10,000,000	100.00%	4,169,354	768,470	-	孫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USA,Inc.	美國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39,247 (USD 1,317)	39,247 (USD 1,317)	1,500,000	100.00%	13,574	2,377	-	孫公司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香港	研發中心及投資控股	327,020 (HKD 85,800)	327,020 (HKD 85,800)	46,800,000	100.00%	2,576,789	349,441	-	孫公司
	WitsLight Technology Co.,Ltd	薩摩亞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	268,200 (USD 9,000)	268,200 (USD 9,000)	10,000,000	78.13%	218,276	2,907	-	孫公司
WTS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5,000	5,000	500,000	100.00%	(75,592)	(187)	-	孫公司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3,000	3,000	300,000	100.00%	(11,605)	(12,576)	-	孫公司
Kuang Mao	天佳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74,291 (USD 2,493)	74,291 (USD 2,493)	310,423	29.00%	45,719	(58,604)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高效公司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0,000	80,000	8,000,000	100.00%	(190,059)	(528)	-	孫公司
	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及零售	1,000	1,000	100,000	100.00%	(131,163)	2,040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設計及鏡片製造	-	127,694	-	-	-	(417,977)	-	註2
展達公司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305,450 (USD 10,250)	305,450 (USD 10,250)	7,750,000	100.00%	524,718	(13,443)	-	孫公司
Directmax	XAVi Oversea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298,000 (USD 10,000)	298,000 (USD 10,000)	7,500,000	100.00%	210,946	(5,373)	-	孫公司
	Systemax Develop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通訊產品之銷售	7,450 (USD 250)	7,450 (USD 250)	250,000	100.00%	313,772	(8,070)	-	孫公司
好而優	GUIDWAY GLOB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投資企業	-	1,746	-	-	-	(38,736)	-	孫公司
	HAD ERI IOU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香港	從事投資企業	-	45	-	-	-	111	-	孫公司
	HOLYU International Co.,Ltd.	薩摩亞	(1)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2)從事投資企業	-	144,015	-	-	-	180	-	孫公司
佳威公司	HOLYU International Co.,Ltd.	薩摩亞	(1)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2)從事投資企業	-	85,139 (USD 2,857)	-	-	-	180	-	孫公司
好而優香港	HOLYU International Co.,Ltd.	薩摩亞	(1)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2)從事投資企業	-	37,876 (USD 1,271)	-	-	-	180	-	孫公司

註1：本附表新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損益係以106.1.1至106.12.31之平均匯率，其餘則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新鉅公司民國106年10月30日前為關聯企業，自民國106年10月31日喪失重大影響力，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一)							(註二)			(註一)(註四)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 322,150	2	$ 317,555	$ -	$ -	$ 317,555	$ 300,937	100%	$ 300,937 (二)2	$ 3,451,776	$ -	2(1)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672,440	2	329,424	-	-	329,424	313,561	100%	313,561 (二)2	7,649,985	-	2(3)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435,788	2	-	-	-	-	252,800	100%	252,800 (二)2	1,745,655	-	2(1)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277,530	2	236,374	-	-	236,374	140,960	100%	140,960 (二)2	965,359	-	2(2)
蘇州茂群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124,911	2	93,661	-	-	93,661	(29,323)	60%	(17,594) (二)2	(153,969)	-	2(4)
蘇州群揚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4,804	2	-	-	-	-	(31,552)	60%	(18,931) (二)2	(29,849)	-	2(4)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	數位用戶迴路通訊設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324,942	2	324,942	-	-	324,942	(5,373)	42.69%	(2,294) (二)2	90,858	-	2(7)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593,135	2	286,935	-	-	286,935	49,657	47.85%	23,761 (二)2	538,715	-	2(6)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239,442	2	194,245	-	-	194,245	93,327	47.85%	44,657 (二)2	754,366	-	2(6)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變壓器等	131,175	2	97,602	-	-	97,602	6,930	47.85%	3,537 (二)2	107,161	-	2(6)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301,744	2	-	-	-	-	214,261	47.85%	102,524 (二)2	367,558	-	2(6)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安裝	44,379	2	-	-	-	-	1,037	47.85%	496 (二)2	22,579	-	2(6)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	10,491	2	-	-	-	-	(165)	47.85%	(79) (二)2	4,642	-	2(6)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331,859	2	-	-	-	-	28,432	37.38%	10,629 (二)2	102,658	-	2(8)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	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228,654	2	-	-	-	-	30,087	37.38%	11,247 (二)2	93,473	-	2(8)
昆山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印刷電路板、感應器等之零件銷售與製造	146,759	2	-	-	-	-	(55,224)	29%	(16,015) (二)3	3,061	-	2(5)
重慶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印刷電路板、感應器等之零件銷售與製造	4,832	2	-	-	-	-	(2,095)	29%	(608) (二)3	(5,197)	-	2(5)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2,213,067 (USD 74,264仟元)	$ 2,213,067 (USD 74,264仟元)	$ 14,276,18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如下：

(1)Chicony Overseas Inc.

(2)Real Young Elec. Co., Ltd.

(3)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

(4)Global Faith Inc.

(5)Kuang Mao International Inc.

(6)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CPHK)

(7)XAVi Overseas Ltd.

(8)WitsLight Technology Co.,Ltd.

3.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3.其他。(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註三：不含由子公司自行向主管機關申報之金額。

註四：業依本公司期末綜合持股比例計算。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0820 號

會員姓名：(1)林鈞堯
(2)翁世榮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 1827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0954200
(2)北市會證字第 217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鈞堯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翁世榮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　月　18　日

裝　訂　線

北市財證字第 1070 號